

中華電信公司 104 年護理人員遴選簡章

壹、類組代碼、擔任工作、學歷及經驗條件、待遇、工作地點及錄取名額

| 類組代碼 | 擔任工作 | 學歷及經驗條件 | 待遇 | 工作地點 | 錄取名額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
| N01 | 勞工健康服務護理工作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學歷：國內、外公私立高職以上護理相關科系畢業 ■ 所需具備證照(必備)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已取得護理師或護士證書 2. 已取得執業執照 3. 具備 BLS 或 ACLS 證照 4. 完成「從事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」50 小時課程並經考試及格核發證書者 ■ 所需專長及相關工作經驗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具備 3 年以上護理工作經驗或事業單位廠護 1 年以上經驗 2. 具備 office 電腦文書處理能力 | 月薪 28,830 元 | 台北地區 | 5 名 |
| N02 | | | | 高雄地區 | 3 名 |
| 合計 | | | | 8 名 | |

註：有關資格條件所稱工作經驗，指具全職之相關工作經驗者。

貳、一般資格條件

- 一、國籍：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。
- 二、性別與年齡：不拘。
- 三、其他：
 - (一) 學歷條件須為教育部認可之學校，且不得以同等學力報考。
 - (二) 畢業證書如係國外學歷須請加附中文譯本(可委由翻譯社翻譯或自行翻譯)；國外學歷影本應經我國駐外單位，包括我國駐當地使、領館或派駐當地之文化、貿易、商務機構或其他經我國政府認可之機構驗證或公證人驗(認)證。目前若無我國駐外單位驗證者，請及早申請，以免損及本身權益。

參、報名期間及方式：

- 一、報名期間自 104 年 6 月 22 日(星期一)下午 14:00 至 104 年 7 月 2 日(星期四) 中午 12:00 止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
 - (一)一律採網路報名(https://rmis.cht.com.tw/portal/chtms/pre_login.jsp)，不受理現場與通訊報名。
 - (二) 報名表件【凡報名履歷表登(上)載不全者視同報名未完成】
 1. 履歷表、自傳(請上網登錄，履歷表中每欄位皆必須填寫)。

2. 高中(含)以上畢業證書及全份學業成績單(請自行掃描後上傳)。
3. 護理等相關證照(請自行掃描後上傳)。
4. 如具原住民身分或身心障礙者，需檢附證明文件(請自行掃描後上傳)。

三、報名資料請務必留下正確之地址、e-mail、聯絡電話、手機號碼等，以利通知。

※以上資料及上傳文件(證件)如有偽造、變造及其他不實情事，應考人應負法律責任，如獲錄取者亦將取消錄取資格。對於應試者所有個人資料本公司將善盡保管責任。

肆、遴選日期及方式：

- 一、遴選日期：(由用人機構以電子郵件 e-mail 通知)。
- 二、遴選方式：分二階段進行，第一試為「資歷審查(含專長之需求及符合性審查)」，通過第一試審查者，再通知參加第二試「口試」；未通過第一試、第二試者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伍、其他相關規定：

一、僱用職階及待遇：

| 類組代碼 | 學歷 | 職階 | 待遇 |
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N01~N02 | 高職(含)以上 | 專業職(四)第三類 | 月薪 28,830 元 |

註：本公司視營運情況及員工績效表現核發獎金、員工紅利等。

二、試用：

(一)錄取人員自報到日起試用 6 個月，試用期滿成績合格者，始完成遴選程序，並依本公司從業人員管理規則及核薪要點規定，追溯自報到日起(試用開始之日)正式僱用；試用成績不合格者，不予僱用。

(二)如有隱瞞精神疾患，且足以妨礙工作者，本公司得於試用期間予以解僱。

三、錄取人員分發報到後，服務未滿 5 年，不得請求調整服務單位。

四、錄取人員分發派任後，應配合公司業務需要，接受必要之工作調度。

五、曾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確定，而未諭知緩刑或未准易科罰金者，取消錄取資格或即予終止勞動契約。

六、體格檢查：

(一)錄取人員應於報到通知送達 14 日內，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11 條規定項目實施一般體格檢查，並繳交合格體格檢查表乙份，逾期未繳送體格檢查表或體格檢查不合格者，取消錄取資格。

(二)本公司現職人員報考錄取者，分發報到時免繳交體格檢查表。

陸、為善盡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，本公司依據個資法第 19 條規定，對於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、類別及利用等，請務必詳閱本公司蒐集個資告知條款內容。

柒、其他有關招募作業相關事項，本公司用人機構另以 E-mail 或網站公告通知。

捌、考試聯絡事項請洽：

| 聯絡人 | 電話 | E-mail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潘小姐 | (02)2344-3670 | chthre01@cht.com.tw |
| 楊先生 | (02)2344-5391 | |

【為保護應考人個資，請儘量以E-mail洽詢，我們將儘速回覆您；並請註明應考人身分證號碼，以利識別。】